证券代码:688063 证券简称:派能科技 公告编号:2025-062

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内部投资结构并将调整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投入新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延期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根据目前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派能科技”)拟对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派能科技10GWh锂电池研发制造基地项目”、“派能科技总部及产业化基地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调整。

● 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内部投资结构并新增的募投项目:根据募投项目实际情况,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对“派能科技10GWh锂电池研发制造基地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内部投资结构进行调整,并将对应调整的募集资金6亿元投入新项目“派能科技2GWh储能电池及集成项目”,该项目投资总额为10亿元,其中募集资金计划投入6亿元,自有资金计划投入4亿元。

● 公司于2025年9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内部投资结构并投入新项目的议案》,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961号)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0,060,18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49.25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999,999,865.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22,965,765.48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977,034,099.52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3年1月19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3〕30号)。

为规范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与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上海派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徽派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派能”)已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监管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2023年1月31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4)。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截至2025年8月31日,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投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投入进度
1	派能科技10GWh锂电池研发制造基地项目	500,000.00	300,000.00	102,072.67	34.02%
2	派能科技总部及产业化基地项目	73,889.29	73,889.29	36,491.25	49.39%
3	补充流动资金	126,110.71	126,110.71	124,162.41	98.46%
合计		700,000.00	500,000.00	262,726.33	52.55%

注:1、“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2、补充流动资金126,110.71万元包含发行费用。

3、补充流动资金实际投入资金总额与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金额的差额系补充流动资金利息净收入。

4、截至2025年8月31日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未经审计。

三、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内部投资结构并将调整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投入新项目的具体情况及原因

(一)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内部投资结构并将调整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投入新项目的具体情况

公司基于审慎性原则,结合当前市场环境、公司发展战略及募投项目实际执行情况和投资进度,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公司拟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内部投资结构进行调整,并将调整的资金全部用于新项目的建设,同时拟延长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期限。调整后,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投项目的计划投入募集资金总额维持不变,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原项目投资总额	变更后项目投资总额	原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变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原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调整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1	派能科技10GWh锂电池研发制造基地项目	500,000.00	500,000.00	300,000.00	240,000.00	2026年4月	2026年12月
2	派能科技总部及产业化基地项目	73,889.29	73,889.29	73,889.29	73,889.29	2026年1月	2028年1月
3	派能科技2GWh储能电池及集成项目	–	100,000.00	–	60,000.00	–	2028年3月
4	补充流动资金	126,110.71	126,110.71	126,110.71	126,110.71		
合计		700,000.00	8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其中,派能科技10GWh锂电池研发制造基地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同步进行调整,具体变动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	原计划总投资金额	调整后计划总投资金额	原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调整后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工程费用	295,754.00	235,754.00	295,754.00	235,754.00
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50,790.64	50,790.64	4,246.00	4,246.00
3	预备费	41,585.36	41,585.36	–	–
4	铺底流动资金	111,870.00	171,870.00	–	–
合计		500,000.00	500,000.00	300,000.00	240,000.00

(二)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内部投资结构的原因

1.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原因

(1)公司募投项目“派能科技10GWh锂电池研发制造基地项目”原计划于2026年4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自募集资金到位以来,公司积极推进募投项目的实施。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项目已顺利完成303亩土地厂房及5GWh电芯及系统产线建设,剩余65亩土地厂房及建筑物建设、剩余5GWh电芯及系统的生产设备安装预计将在2026年底前完成。受装修进度、设备采购、设备调试等诸多环节影响,项目实施进度有所滞后。为保证募投项目实施质量,公司拟将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长至2026年12月。

(2)公司募投项目“派能科技总部及产业化基地项目”原计划于2026年1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自募集资金到位以来,公司积极推进募投项目的实施,但受到全球宏观环境变化、行业发展变化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市场需求发生变化。对此,公司将基于审慎性原则合理布局产能建设,在募投项目的推进上更加审慎、严谨、科学。为降低募集资金使用风险,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障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公司结合募投项目实际建设情况和投资进度,在不改变募投项目的投资内容、投资用途、投资金额以及实施主体的前提下,拟将上述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延期至2028年1月。

2.本次延期募投项目的必要性和可行性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公司对募投项目的必要性及可行性进行了重新论证,认为募投项目“派能科技10GWh锂电池研发制造基地项目”“派能科技总部及产业化基地项目”符合公司战略规划,项目继续实施仍具备必要性和可行性。

(1)项目必要性分析

在全球“双碳”目标深化推进的背景下,能源结构转型进入加速期,光伏、风电等可再生能源装机量持续攀升,但因其间歇性、波动性特征,对储能的需求持续增长。同时,全球能源价格波动加剧及各国电力市场化改革深化,工商业领域基于“自发自用、峰谷套利、需量管理”的储能需求快速释放,推动储能市场向多元化、规模化发展。?

高压储能产品作为工商业储能、电网级储能的核心装备,直接服务于可再生能源消纳、电力系统调峰调频及工商业用户降本增效,市场发展潜力持续扩大。根据中国化学与物理电源行业协会《2025中国工商业储能产业发展白皮书》数据,2024年中国工商业储能新增装机量约为2.67GW/6.35GWh,其中单独配置的工商业储能新增达到2.19GW,分布式、微电网等领域工商业储能新增装机规模合计达485.04MW。2025年1-5月全国工商业储装机规模达到1.3GW,较之去年同期增长62.83%。庞大的市场规模为公司拓展工商业及电网级储能业务提供了充足的产能消化空间。?

公司现有产品以软包电芯为核心,于更模盖家用储能及部分中小型工商业储能市场。随着储能应用场景向大型化、高功率化升级,方形铝壳电芯凭借其结构稳定、能量密度高、循环寿命长、成本控制优势显著等特点,已成为工商业及电网级储能的主流技术路线。本次募投“派能科技10GWh锂电池研发制造基地项目”“派能科技总部及产业化基地项目”规划涉及方形铝壳电芯及高压储能系统产能建设,一方面可丰富公司在大型储能领域的产品结构,增强在工商业及电网级储能市场的核心竞争力;另一方面,通过“软包+方形”双技术路线布局,能够灵活匹配家用、工商业、电网等多场景需求,优化产品结构,提升订单响应及交付能力,从而巩固公司在储能行业的领先地位,保障业务可持续增长。

(2)项目可行性分析

储能作为能源转型的关键支撑,已成为全球各国战略布局的核心领域。国际方面,2024年欧盟发布《储能加速部署法案》,计划到2030年建成130GW储能容量,并提供总额200亿欧元的补贴及税收减免;2024-2025年欧洲多国密集出台储能利好政策,形成补贴、审批优化与市场机制创新的多维支持体系。德国通过KfW补贴(最高30%成本)及免税政策,推动2025年户储装机增长94%;法国“零碳工业化”战略提供工商业光储项目45%补贴,容量合同延至15年。国内方面,政策支持体系进一步完善:2025年9月12日,国家发改委、能源局联合印发《新型储能规模化建设专项行动方案(2025—2027年)》,提出2025-2027年新型储能发展目标,2027年全国新型储能装机规模达到1.8亿千瓦以上,同时促进新型储能应用场景拓展,主要包括推进电源侧储能应用、拓展电网侧储能应用、创新多场景应用模式等。本次募投项目符合国内外产业政策导向,可行性显著增强。??

凭借优质的产品质量与完善的服务体系,公司已在全球储能市场建立良好品牌形象,并积累了丰富的商用经验与优质客户资源。目前,公司大容量储能电池系统已成功应用于工商业储能、可再生能源配套储能、微电网储能等多场景。

在市场拓展方面,公司一方面巩固既有市场优势,另一方面积极突破工商业储能应用边界,重点布局美洲、非洲、亚太区域及欧洲成熟市场的电网级项目;同时,通过持续加大研发投入转化力度、加速产品场景落地、强化营销资源倾斜、不断拓展商业边界。?

服务与产品能力上,公司可提供设备销售、系统集成、合同能源管理等全链条服务,并针对工商业储能复杂场景,构建起30KWh至5MWh的多容量解决方案体系,全面覆盖中小型企业至大型工业客户的差异化储能需求,助力客户实现能源高效管理与成本优化。?

综上,稳定的优质客户资源、完善的全球化营销网络,以及适配多元需求的产品服务能力,为本次募投项目的市场落地提供了充分保障,项目具备可行性。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论证结论

公司认为,虽然受近期全球宏观环境变化、行业发展变化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市场需求增长有所放缓,但募投项目“派能科技10GWh锂电池研发制造基地项目”、“派能科技总部及产业化基地项目”符合公司战略规划,仍具备投资的必要性和可行性,公司将继续实施该项目。同时,公司将密切关注相关条件变化,适时安排募集资金项目的投资。

3.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内部投资结构的原因

本次拟调整募集资金投入金额的募投项目“派能科技10GWh锂电池研发制造基地项目”目前已顺利完成303亩土地厂房及5GWh电芯及系统产线建设,剩余65亩土地厂房及建筑物建设、剩余5GWh电芯及系统的生产设备安装预计将在2026年底前完成。本项目可行性研究及前期筹备阶段检逢储能行业快速扩张期,市场对锂电池生产设备、钢材等核心原材料需求旺盛,相关物资价格处于高位,公司基于当时实际情况进行募集资金投资金额测算。而在项目实际建设期间,随着储能行业供应链逐步完善、市场供需环境变化,叠加大宗商品价格回落,设备及建筑安装材料采购成本较前期预算有所下降。?

在此过程中,公司严格遵循规定,以“合理、节约、高效”为原则推进项目建设:一方面,通过集中采购、长期战略合作等方式与设备及原材料供应商深度谈判,有效降低采购成本;另一方面,在不影响项目建设标准、产能规模及技术指标的前提下,加强对工程建设、安装调试等各环节费用的精细化管控,优化资金调度与资源配置效率。?

本项目铺底流动资金增加6亿元,由公司以自有或自筹资金投入,主要系大型储能项目的建设周期较长,资金占用量大、且大型储能产品毛利率较低,下游客户付款周期较长,可能导致临时资金存在缺口。因此项目前期需要更多的铺底流动资金提供缓冲,确保生产经营正常运营。

鉴于市场环境变化及公司有效的成本管控措施,本项目工程建设费用低于初始预算,本次调低募集资金投入金额及调整内部投资结构具有合理性,且不会对项目的顺利实施及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四、本次新增募投项目的具体情况

(一)派能科技2GWh储能电池及集成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派能科技2GWh储能电池及集成项目

建设地点:安徽省合肥市肥西县

实施主体:安徽派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投资总额:10亿元,其中募集资金计划投入6亿元,自有资金计划投入4亿元

建设周期:项目总建设期2年

建设内容:项目占地面积约93亩、建筑面积约53,825㎡、主要建设2GWh储能电芯和系统组装生产线及相关配套设施。

安徽派能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在不超过募投项目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情况下,根据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公司本次拟使用募集资金向安徽派能实缴注册资本人民币60,000万元,本次实缴注册资本不会增加安徽派能注册资本。

公司将根据募投项目的建设进展和实际资金需求,在上述实缴注册资本总额范围内分阶段向项目实施主体实缴注册资本,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负责上述实缴注册资本事项及后续的管理工作。

同时,公司拟对本项目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与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保荐机构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本次设立的募集资金专户用于“派能科技2GWh储能电池及集成项目”募集资金存储与管理,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全权办理与本次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有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及签署本次募集资金账户需签署的相关协议及文件等。

(二)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建设期2年,计划总投资10亿元,募集资金不足部分以自筹资金投入,具体投资内容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	投资金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工程费用	69,012.30	57,000.00
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9,575.22	3,000.00
3	预备费	7,858.75	–
4	铺底流动资金	13,553.73	–
合计		100,000.00	60,000.00

(三)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和可行性

1.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1)响应国家战略,把握行业发展机遇

在应对全球气候变化和推动绿色发展的宏观背景下,各国都将发展储能产业作为国家战略,并出台了多项支持政策。本项目建设符合国家及地方政府的一系列政策、规范和规划,包括但不限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和《通用航空装备创新应用实施方案(2024—2030年)》。通过本项目,公司将抓住储能行业的历史发展机遇,为国家实现“双碳”目标贡献力量。

(2)持续深耕市场,拓展业务范围,实现公司发展战略

长期以来,公司专注于储能电池系统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主要应用于用户侧储能和通信基站备用电源领域。然而,公司现有产能配置已不能满足大型储能市场快速增长的需求。本项目将新建一座系统厂房,用于集装箱储能系统的生产,从而优化公司产能配置,为未来市场拓展奠定坚实基础,是实现公司可持续发展战略的必然举措。此外,项目还计划建设一座30MWh储能电站,以降低用电成本并提升企业绿色品牌形象和社会责任感。

(3)整合研发资源,完善研发平台,增强公司科技创新实力

公司专注于磷酸铁锂储能电池系统领域,通过持续研发投入掌握了具有知识产权的全产业链核心技术。本次项目建设将有助于公司进一步整合研发资源,提升科技创新实力。现有的10GWh项目产线规模较大,不利于小批量订单和实验订单的生产。本项目规划建设一条2GWh电芯产线,更适用于柔性生产理念,在满足储能市场快速增长需求的同时,满足小批量订单、新产品实验订单(含小动力锂电池)生产要求。这将有助于公司在技术路线上继续深耕,保持产品的一致性、循环寿命、倍率性能和低温放电等方面的竞争优势。

(4)继续深耕锂电池领域,持续巩固和提升行业地位

中国锂电池行业正经历深刻变革,虽然头部企业占据主导地位,但中低端产能竞争激烈,行业整体面临技术迭代和产能过剩的挑战。为了保持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建设单位需要不断创新、提升产品质量、加强成本控制和品牌建设。本项目将新建2GWh电芯产线和系统厂房,进一步提升公司的制造水平和产能,有助于公司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夯实和提升行业地位。

2.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1)国家产业政策的大力支持为本次建设项目的实施提供了政策基础

在应对全球气候变化、推动节能减排的背景下,各国都将发展储能产业作为国家战略。我国出台了一系列产业规划和政策文件,如《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和《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年)》,为锂电池行业的发展提供了良好的环境和强有力的政策保障。本项目建设符合这些政策要求与导向,具有政策可行性。

(2)锂电池行业蓬勃发展,市场空间广阔

随着消费电子、新能源交通工具和低空经济的快速发展,锂电池行业迎来了巨大的机遇。根据中国自行车协会的数据,2024年,电动自行车出口量467.2万辆,同比增长12%;出口额约21亿美元,同比增长6%。电动自行车中高端车型占比已达19.1%,智能化、时尚化的产品极大提升用户体验。同时,电动自行车以旧换新政策,进一步激发市场活力,通过政府补贴与企业让利形成联动效应,加速淘汰老旧车辆、非标车辆。另一方面,随着共享电动自行车团体运营政策的发布,电动自行车共享出行运营规范化提高,哈啰、青桔、美团等平台共享电动自行车的投放量有望进一步增加。广阔的市场发展前景为本项目实施后的产能消化提供了充足空间,项目建设具有可行性。

(3)公司拥有稳定的优质客户资源和完善的全球化营销体系

公司是国内较早从事锂电储能业务的厂商之一,凭借优质产品和服务,积累了稳定的核心客户资源,在国内外市场都拥有较高的品牌知名度。在境外市场,公司是欧洲多家大型优质客户的核心供应商。在境内市场,公司在工商业储能、光伏电站储能等场景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和优质客户资源。这些长期稳定合作的优质客户和完善的全球化营销体系,将为本项目实施提供有力支撑。

(4)公司储能产品丰富,性能优势显著,为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提供了产品储备

公司拥有丰富的产品系列,可广泛应用于新能源发电侧、电网侧、工商业、家用储能等多个领域,并能提供全场景解决方案。公司产品性能优异,具有安全可靠性高、循环寿命长、模块化和智能化等技术优势,并通过了多项国际和国内权威安全认证。此外,公司持续进行产品升级迭代,不断布局新的储能应用。多样化且具备市场竞争力的产品为本项目建设提供了坚实的产品储备。

(5)丰富的技术积累和良好的持续研发能力为本次建设项目顺利开展奠定了坚实的技术基础

公司自成立以来专注于磷酸铁锂储能电池系统领域,通过持续研发投入掌握了具有知识产权的全产业链核心技术。公司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截至2025年6月30日,拥有各类研发技术人员608人,主要研发人员在锂电池、储能系统领域拥有10年以上从业经验。公司建立了完善的研发体系和良好的技术创新机制,具备全产业链研发能力。这些丰富的技术积累和持续研发能力,将确保本项目能够有效完成新项目建设,并迅速转化为生产能力与产品优势,充分达到预定目标。

(四)投资协议主体的基本情况

甲方(政府方):肥西县人民政府

地址:肥西县上派镇人民路与站下路交口东南侧

乙方(投资方):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康桥镇苗桥路300号

法定代表人:韦在胜

关联关系说明:甲方与公司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他关系。本次投资建设项目不属于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五)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1、项目内容

项目名称:派能科技2GWh储能电池及集成项目。

项目内容:项目计划总投资10亿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额约为8.6亿元,建筑总面积约53,825平方米。具体项目建设内容:

项目占地面积约93亩、建筑面积约53,825㎡、主要建设2GWh储能电芯和系统组装生产线及相关配套设施。

建设时限及效益:项目按与肥西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签订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约定要求执行。项目自《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签订之日起3个月内必须实质性开工建设(即主体结构基础开挖),竣工验收合格后24个月内达产。达产后项目公司在本地块内可实现附件所标明的经济效益指标。

2、项目用地

项目拟选址:初步选址于合肥市肥西县肥西经开区紫蓬山路与大潜山路交口东北角(具体出让土地的用地性质、规划用途、面积及位置以正式签订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为准)。

用地面积:项目总占地面积约93亩(实际供地面积、位置以土委会、规委会批准确定为准)。

3、项目主体

项目主体为乙方在肥西成立的安徽派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派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自协议签订之日起自动承接本协议书项下乙方的所有权利和义务,乙方承担连带责任。乙方负责协调安徽派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向甲方出具自动承接本协议项下乙方所有权利和义务的函。

4、甲方权利与义务

甲方负责协调肥西县自然资源和规划管理部门按照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方式和程序,根据项目建设时序要求提供项目建设用地,须达到“七通一平”(即通路、通电、通给水、通雨排水、通排污水道、通宽带、通天然气和场地平整)。除场地平整外,其它各项甲方只负责将相应接口提供至乙方项目用地红线边缘,地块红线内由乙方自行解决。若因甲方原因导致接口未能按时到位,乙方有权相应顺延建设周期。

甲方为乙方提供良好的投资环境和服务,依法为乙方申报国家及地方政府规定的各项优惠政策和奖励政策提供便利。甲方为乙方做好项目的规划设计、土地、环保、建设等环节的审批手续提供便捷的绿色通道。甲方积极协调省市相关单位,满足乙方生产所需能耗指标。

在乙方正式提交总平面规划及其他相关资料,项目方案获批且乙方成功竞得土地使用权后,甲方将项目用地移交给乙方使用。

5、乙方权利与义务

乙方应当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有关政策精神,通过招拍挂方式依法取得项目建设用地的土地使用权。土地使用权性质为出让工业用地。

乙方依法办理项目的报建审批手续,保证环保、能耗、安全等方面确保符合国家、省、市、县的相关标准要求。

双方确认并同意,鉴于本协议的签署,就双方于2022年7月1日签署的《派能科技10GWh锂电池研发制造基地项目投资协议》(本款以下简称“原投资协议”)中第1.1条的约定,双方将原投资协议中约定的“固定资产投资约30亿元”调整为“固定资产投资约24亿元”,同时原投资协议中与固定资产投资金额相关联的条款内容也相应自动调整,其他原投资协议中约定的事项仍按原约定执行。

6、争议解决

因履行本协议发生争议,由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依法将争议提交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人民法院解决。

7、协议生效与终止

本协议须经双方盖章及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在盖章或签字之日起正式生效。

若乙方通过招拍挂方式竞买项目建设用地未能成功,本协议即自行终止。协议因此而终止的,双方均无需承担违约责任,甲方不承担乙方前期相关费用。除出现上述情形及不可抗力外,非经双方协议一致,任何一方均不得单方面终止本协议(乙方未履约由甲方终止本协议的除外)。

五、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内部投资结构并将调整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投入新项目的风险

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调整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内部投资结构并将调整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投入新项目的决定是基于当前行业前景、市场需求以及公司目前经营现状、战略规划等因素作出的审慎决定。变更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后续的实施过程中,面临经济环境、行业政策、市场需求变化、经营管理、技术研发等方面不确定因素的影响,存在宏观经济环境及行业政策变化、市场需求变动、项目无法顺利推进等风险。

六、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内部投资结构并将调整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投入新项目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内部投资结构并将调整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投入新项目是公司结合行业的未来发展趋势和公司发展战略,为推动募投项目顺利实施,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持续提升公司价值、促进公司长远发展做出的合理安排,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9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内部投资结构并投入新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内部投资结构并将调整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投入新项目的事项,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八、专项意见说明

(一)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调整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内部投资结构并将调整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投入新项目的决定是基于当前行业前景、市场需求以及公司目前经营现状、战略规划等因素作出的审慎决定,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监事会同意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内部投资结构并将调整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投入新项目的事项。

(二)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调整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内部投资结构并将调整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投入新项目的事项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调整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内部投资结构并将调整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投入新项目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29日

证券代码:688063 证券简称:派能科技 公告编号:2025-064

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5年10月24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5年10月24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张江碧波路699号上海博雅酒店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10月24日

至2025年10月24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取消监事会、增加董事会人数、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议案	
2.01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2.0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2.03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2.04	关于修订《重大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
2.05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2.06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2.07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2.08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2.09	关于修订《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2.10	关于修订《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
2.11	关于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
3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内部投资结构并投入新项目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4.01	选举韦在胜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4.02	选举谈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4.03	选举翟卫东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4.04	选举张金柱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4.05	选举宋劲鹏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4.06	选举宋××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5.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5.01	选举童一杏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5.02	选举雷海红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5.03	选举李德成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部分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于2025年9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公司将在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3、议案4、议案5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及时投票。公司拟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证信息”)提供的股东会提醒服务,委托上证信息通过发送智能短信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上的证券持有人名单,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股东会参会邀请、议案情况等信息。投资者在收到智能短信后,可根据使用手册《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一键通服务用户使用手册》(下载链接https://vote.sseinfo.com/i/yjt_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拥堵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三)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063	派能科技	2025/10/20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法

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在上述时间、地点现场办理。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股东会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原件和证券账户卡或有效股权证明原件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出示委托人证券账户卡或有效股权证明原件和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格式见附件1)和受托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2.企业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亲自出席股东会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身份证明书、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或有效股权证明办理登记手续;企业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股东会会议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1)、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或有效股权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3. 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供公司留存,其中个人登记材料复印件上需经提供人签名确认。

4.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信函方式登记,以信函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来信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联系电话,并需附上上述1、2款所列的证明材料复印件,信函上请注明“股东会”字样,并与公司确认收到后方视为登记成功。出席会议时需携带登记材料原件,以作出席资格复核。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二)登记时间

2025年10月21日上午8时30分至12时00分,下午13时00分至17时00分。

(三)登记地点

上海市浦东新区康桥镇苗桥路300号,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

通信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康桥镇苗桥路300号,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

邮编:201315

电话:021-31590029

电子邮箱:ir@pylontech.com.cn

联系人:沈女士

(二)本次股东会会期半天,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食宿、交通费自理。

(三)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请提前半小时携带登记材料原件到达会议现场并办理签到。

特此公告。

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29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10月24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取消监事会、增加董事会人数、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00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议案			
2.01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0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